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2]2343号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因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凯因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凯因科技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翟晓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建



报告日期：2022年4月20日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8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46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8.9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5,890,800.00元，扣除主承销商承销费及保荐费(不含税)55,382,902.00元后，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汇入本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为：9550880204811800631)人民币750,507,898.00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24,641,757.39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25,866,140.6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1年2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0208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19,917,571.8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413,462,664.05 元。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25,866,140.61
2021 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19,917,571.84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7,514,095.28

项目	金额(元)
2021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413,462,664.05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2,462,664.05
七天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未到期余额	211,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凯因科技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21年2月4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7040122000257887	募集资金专户	396,919,067.72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265486	募集资金专户	16,485,319.63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6308310518	募集资金专户	58,276.70	-
合 计			413,462,664.0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03.3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7.12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0.44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0504 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11,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6,000,000.00	2021/6/10	/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6/10	2022/1/22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 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30,000,000.00	2021/9/28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 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65,000,000.00	2021/10/12	/	否
合计	/	/	211,000,000.00	/	/	/

(四)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72,586.61 万元低于招股说明书中项目预计募集资金使用规模 109,190.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了调整,对于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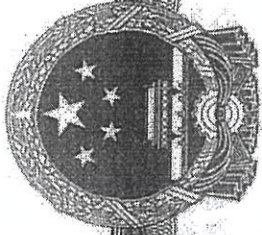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586.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91.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91.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 (1)	截至期末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新药研发	-	74,800.00	45,586.61	45,586.61	6,617.62	-38,968.99	14.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扩建	-	4,390.00	2,000.00	2,000.00	374.14	-1,625.86	18.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9,190.00	72,586.61	72,586.61	31,991.76	-40,594.85	44.0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所述。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所述。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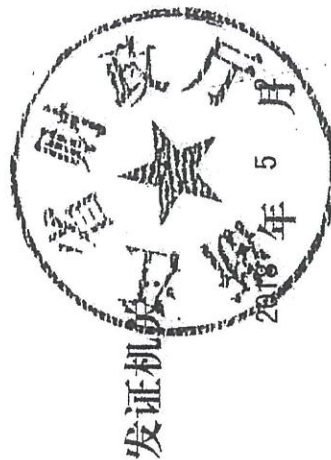
2022

仅供中汇会冷[2022]243号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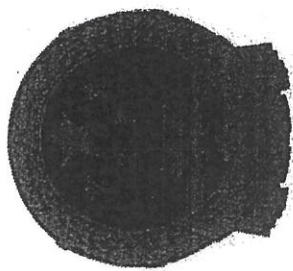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6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仅供中汇公参 [2013] 124 号报告使用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 (2013) 54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 年 12 月 4 日





姓名: 翟晓宁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01-1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 41042619820118256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9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国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8 月 13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洪建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9-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2819900928503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01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4 月 12 日

月 日
/m /d